

展览展示服务合同

甲方：北京市顺义区博物馆

乙方：北京锐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展览展示服务合同

甲方：北京市顺义区博物馆

法定代表人姓名：赵造成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石园大街 10 号

邮政编码：101300

联系电话：81475286 转 2

乙方：北京锐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张伟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7 号致真大厦 D 座 4 层 4025

邮政编码：100010

联系电话：18610733876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合同双方就乙方为甲方提供 2022 年临时展览项目文化产品展览服务事宜，本着公平友好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授权协议

甲方现授权 赵造成 共 壹 人，身份证号 110222198707260879，为我公司/单位代理人，全权代表甲方负责本项目事宜。授权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2 日，授权人联系方式：13910432666、邮箱：571096045@qq.com。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如此授权

为二人或多人，其中一人签字或认可即表示确认，甲方可以通过邮件、微信、传真确认，如遇甲方授权变更时，需书面通知乙方，待乙方确认后，方可变更。

乙方现授权 张伟 共 壹 人，身份证号 110222198112040818，为我公司代理人，全权代表乙方负责本项目事宜。授权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2 日，授权人联系方式 18610733876、邮箱：361392767@qq.com。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如此授权为二人或多人，其中一人签字或认可即表示确认，可以通过邮件、微信、传真确认，如遇乙方授权变更时，需书面通知甲方，待甲方确认后，方可变更。

二、服务项目

1. 甲方委托乙方作为甲方的 2022 年临时展览项目文化产品展览 服务供应商，服务甲方本项目合同内容。

乙方根据甲方指定的场地尺寸进行施工和安装：

展位：北京市顺义区博物馆。

展位尺寸：具体尺寸依据馆内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2. 可安装高度：具体尺寸依据馆内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3. 展览时间为：2022 年 11 月 14 日-2022 年 12 月 10 日。
4. 乙方服务期限为：2022 年 9 月 17 日-2022 年 12 月 12 日。
5. 乙方项目实施原则

(1) 突出顺义特色，传承顺义优秀传统文化

专题展览能够融入顺义特色，使专题展览更具有顺义魅力，吸引更多的游客前来参观，使博物馆在宣传优秀的顺义文化方面起到主导作用。

(2) 突出专题展览重点，有效服务公共文化建设

专题展览是宣传爱国主义、弘扬传统文化的好契机，利用四大专题展览充分发挥顺义博物馆的公共文化服务职能，为百姓公共文化参观提供更真实的场景体验。

(3) 打造专题展览沉浸式体验，充分融合数字化交互

在专题展览充分融入创新制作技术，能够形成强烈的视觉冲击和现场体验感，让游客能够身临其境的融入整个展览陈列中，现场与观展者进行数字化交互，增强游客体验。

(4) 贯彻落实国家布展施工政策，严格执行施工标准及竣工日期

认真贯彻国家布展施工建设法律、法规、规程、方针和政策，严格执行施工程序和合同规定的工程竣工工期。

(5) 安全生产、节能环保，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号召

在安全生产的原则下，推行 ISO9000 标准化管理，贯彻“节能环保，绿色减排”方针，布展施工材料皆选择无色无味的绿色环保节能材料。

6. 甲方项目实施需求

▲总体需求：

①需乙方配备专人对接展览方案并常驻甲方单位办公，便于及时对接。对接人在项目期间不可随意更换。若确需更换需经单位同意后方可更换。所有设计内容待确认后再进行实施。

②项目开始前，需配合园区物业进行项目报备。在施工环节需配合消防、物业、保洁人员相关工作，应遵守消防验收、车辆报备、建筑垃圾清运、防疫政策、安全施工政策等规定。

▲项目需求：

（1）项目筹备阶段

①展览方案对接与调整，内容应包括：创意策划、方案汇报/修改/审定，组织实施、开幕仪式、宣传推介、应急保障、总结成册（纪念册）等环节。在方案设计中，强调创意与亮点，着重考虑与观众间互动性和体验感，注重展陈设备的科技性。需设立不少于2个的主题“打卡点”。展览场地为同层分散两个展厅，设计时需整体衔接。

②展览开幕当天，需设计开幕仪式。开幕仪式中活动流程需涉及嘉宾演讲、揭幕、人员演出等环节。现场物料需要有地台、嘉宾座椅、音响话筒设备、宣传物料等。开幕式的宣传物料一般包含大信封、嘉宾证件卡、邀请函、车证、座位贴、流程图等。（开幕仪式依据疫情情况进行研判）

③物料设计与制作。其中设计物料如：本馆的宣传折页、活动海报、手提袋、大厅吊旗、易拉宝、地贴、活动小礼品等；日

常物料如：展厅指示牌、安全标识贴纸/牌，雨雪恶劣天气的防滑地毯。

④需增设 VR 线上展厅。对线下展览进行照片、视频采集，利用 VR 形式，开启线上实景观展模式，使观众可以远程观展。

⑤按规定、时限向有关部门报批（包括：公安、消防、安监、宣传部等相关部门）；

（2）项目执行阶段

①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展览前中后期推广及总结，宣传渠道多样化，突出主题，有效吸引市民游客。宣传渠道应采取线上+线下相融合的模式。线下如易拉宝、宣传折页、手提袋等。线上方式需要采取传统+新颖形式，不仅需要 5 家以上官方网站的新闻通稿（网站需有影响力，如新浪、搜狐等），还要充分利用新媒体方式，如三微一端、自媒体、网红、大 V 等进行热宣）；

②乙方要做好布展现场各项保障工作，确保展览现场各个设备正常运转，如调试声光电、互动设备、协助开闭展柜、及时补充消耗物料、及时更换故障设备、展区的定期维护等。所有展览中设备设施需达到国家相应标准，符合健康环保安全的需求。展览结束后，乙方需维护撤展现场秩序，安全顺利地清运垃圾，对撤展进行时间管理。

③协助设计、发放、统计、分析事前事后观展观众需求及观众满意度调查问卷。开展本馆历史展厅及本次临展的观众满意度调

查问卷。在问卷设计上，内容全面且要具有针对性、题目设置多样、设计样式贴合主题、各项需量化打分。需考虑实际发放问题，例如：如何吸引观众进行填写、如何保证样本量及科学性等。

（3）项目总结阶段

①针对收回的有效问卷，进行统计分析，采取数字+图表等形式，对展览各板块（单元）效果、展陈方式、现存问题、提升建议等方面进行分析，并形成总结报告提交我馆；

②留存全部音视频、图文资料。如报价单、合同、发票扫描件等；现场物料、实际图片（展品、展陈、多媒体设备等）、视觉设计原文件、宣传稿件、新闻通稿、展览方案等展览涉及的所有文件、图片、视频资料，整体打包放入U盘或移动硬盘等移动储存设备内，移交我馆存档；

③ 主动收集并提供财政结算所需材料，将纸质盖章版和电子版（放入U盘）的结算文件提交我馆，并依据财政局反馈意见进行后续的补充。

三、服务费用及付款方式

本合同总款项为人民币 ¥416000 元，大写：肆拾壹万陆仟元整。具体报价清单详见《2022 年临展报价单》。

1. 待甲方确定展览方案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款项的 50% 的首付款，向乙方支付人民币 ¥ 208000 元，大写：贰拾万捌仟元整。

2. 甲方在展览验收合格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款项的 30 % 的中期款，向乙方支付人民币 ¥ 124800 元，大写：壹拾贰万肆仟捌佰元整。

3. 撤展后，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甲方需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款项的 20 % 的尾款，向乙方支付人民币 ¥83200 元，大写：捌万叁仟贰佰元整。验收标准见第 4 条。

4. 展览结束后乙方需向甲方提交活动实施效果总结，并出具书面报告，由甲方对乙方展览质量进行满意度测评，展览经费按照梯度拨付尾款，满意度达 80% 以上进行尾款全额拨款，即人民币 83200 元；70%-80% 按照 80% 拨付尾款，即人民币 66560 元；60%-70% 按照 70% 拨付尾款，即人民币 58240 元，低于 60% 按照 50% 拨付尾款，即人民币 41600 元。满意度如低于 60% 将取消今后参与本项活动资格。

公司银行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锐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账号：110938745810907

纳税人识别号：91110108MA01KXE304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通胡大街 78 号京贸中心 1908H

电话：13718132705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太阳宫支行

联行号：308100005623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有权审核乙方的设计样稿，经甲方认可发布的稿件，创意、平面版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用于其他项目。甲方应积极支持乙方工作的开展，全力提供乙方所需的项目相关资料、对于乙方提交的方案尽快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

(2) 乙方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款项时，应当先向甲方开具等额正式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后，按约定支付相应款项。且乙方不得擅自将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移给第三方，确有必要转移时，需经过甲方的书面同意，并需要签订三方协议。

(3) 若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时，甲方享有合同解除权，同时不承担违约责任。

(4) 甲方要求乙方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企业公章。对于乙方的经营状况，甲方应当进行核实或由乙方提供书面材料，证明其经营状况正常。

2.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由乙方负责。

(2) 甲方对已签字认可的设计稿提出修改意见，使制作、发布时间延迟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 对于甲方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的要求和行为，乙方有权拒绝。

- (4) 除不可抗力外，乙方须按照合同约定保证品质和工作时间。
- (5) 乙方应为其工作人员签订劳动合同、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并约定工作期间如工作人员发生工伤，由乙方为其工作人员办理工伤理赔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6) 如果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工作人员发生变更时，其工作人员同时变更给甲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经甲方询查，发现存在乙方工作人员未给甲方备案，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 (7) 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的义务，并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以使其所接受的资料免于散发、传播、披露、复制、滥用及被无关人员接触。当合同终止之时，乙方返还或销毁甲方所提供的资料。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保留法院诉讼的权利。协议如有变更或补充，双方另行签定补充协议或备忘录，该部分与协议具有相同的效力。

五、免责条款

1. 在合同有效期内，因不可抗力而造成一方不能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不视为违约。不可抗力系指：战争、火灾、水灾、地震及其他不可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事故。
2. 乙方提交的成品，不得侵犯其他人的合法权益，如涉及知识

产权侵权问题，由乙方承担责任和处理后续问题。

六、 违约责任

1. 本合同一经生效，甲乙双方不得无故擅自解除合同，否则擅自解除合同的一方应负违约赔偿责任，向另一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2. 如果因乙方执行原因造成某一项无法达到约定要求的，则甲方有权扣除该项费用或要求乙方退还该项费用或要求乙方延期执行完成。
3. 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时间顺延，而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执行效果，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应当支付相应款项。对于因乙方原因导致时间顺延，而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执行效果，甲方有权按总款项的百分比进行扣除。（延期 3 天以内，扣除总款项 1%；3 天及以上，扣除总款项 5%）
4. 若项目执行中出现甲方未按时支付乙方款项情况，乙方有权中断项目执行。对于由此导致的时间顺延，而未达到合同约定的执行效果，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 如因不可抗拒之外力因素（如因电信部门检修的原因、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的服务中断等）造成某一项或某几项无法达到约定要求的，能够延期进行的，应顺延执行；无法采取任何补救措施的，则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双方据实结算。

七、 保密条款

1. 保密期限为 2022 至 9 月 1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2 日。
2. 甲乙双方对在履约过程中获悉的对方商业秘密及技术秘密承担保密义务，否则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该保密义务不受本合同期限的限制。
3.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可以使用甲方的名称、商标、域名、企业标识等在项目中使用。但在使用过程中不能损害甲方利益。

八、 其他事项

1.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书附件包括：《2022 年临时展览报价单》 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进一步采取友好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或附件，补充协议或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如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纠纷，通过协商方式无法解决时，双方可诉讼至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6. 乙方应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防疫政策要求。严格落实展览审批备案程序，提前制定展览疫情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严控活动规模及参加人数，从严从紧执行扫码测温、查验核酸

结果、佩戴口罩等防疫措施。如因其举办展览造成了疫情的发生及传播，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防疫政策要求承担法律责任。

甲 方：北京市顺义区博物馆 乙 方：北京锐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石园大街 10 号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7 号致真大厦 D 座 4 层 4025

电 话：81475286 转 2 电 话：13718132705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Signatur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Signature]

电子邮箱：571096045@qq.com 电子邮箱：361392767@qq.com

甲方签章：[Red Seal] 乙方签章：[Red Seal]

日 期：2022 年 9 月 20 日 日 期：2022 年 9 月 20 日

《我们的潮白河》展览 展示服务报价单

报价提供：	北京锐盛文化 传媒有限公司
客户名称：	北京市顺义区 博物馆
展会时间：	
展会地点：	北京市顺义区

		石园大街 10 号					
序 号	项目	材料	规格	数 量	单 位	单价	价格
一、	设计部分						
1、	创意策划			1	场	3000 0	¥30,0 00.00
2、	图文设计			1	场	2000 0	¥20,0 00.00
							¥50,0 00.00
二、	主会场						
1、	地台搭建	移动舞 台，红地 毯	高 0.5 米 x 宽 4 米 x 长 10	4 0	平 米	350	¥14,0 00.00

			米				
2、	演讲台	亚克力		1	个	900	¥900.00
3	LED 大屏	4*12 米		48	平 米	400. 00	¥19,200.00
4	音箱			8	只	800. 00	¥6,400.00
5	功放			1	300 .00	300. 00	
6	调音台			1	台	600. 00	¥600.00
7	无线麦克风及支架			4	套	200. 00	¥800.00
8	调音师			1	场	800. 00	¥800.00
9	音响线材			10	米		¥1,50

				0		15.00	0.00
10	展位桌椅	一桌两椅		50	套	100.00	¥5,000.00
11	主席台桌椅	一桌两椅		10	套	120.00	¥1,200.00
12	灭火器	5L		70	个	30.00	¥2,100.00
13	宣传册	210*285		1000	本	#VALUE!	¥15,000.00
14	拱门	12 米		1	个	1,000.00	¥1,000.00
15	主持人			2	名	1500	¥3,000.00
16	演出人员	歌手一名, 曲艺演出等环节		1	场	30000	¥30,000.00

17	线上宣传	5家官方媒体中国 网, 新浪, 搜 狐, 网 易, 腾讯 邀请, 三微一 端、两家 网络大 V, 宣传 报道					¥25,000.00
							¥126,500.00
三、 、	宣传物料						
1	宣传折页	210*285	100	张	200		¥2,000.00
			0		0		0

0							
2	活动海报	840*570		100	张	800	¥800.00
3	吊旗	0.3*0.5		500	张		¥1,500.00
4	易拉宝	0.8*1.8		10	个	240	¥2,400.00
5	地贴			50	张		¥800.00
300*40							
6	环保手提袋	0*80		10			¥7,000.00
		毫米		00	个	7	0.00
7	小礼品			10			¥5,000.00
				00	个	5	0.00
8	指示牌及标识						¥2,800.00
				1	套	2800	0.00
9	大信封	324*229		10			¥1,500.00
				00	个		0.00
10	证件卡	88*57					¥1,000.00
		mm		50	个	20	0.00
							¥24,800.00

四	馆内搭建			
、				
1、	展厅搭建	木质结构		¥185,000.00
			1 套	0
2	VR 线上展厅			¥29,700.00
			1 套	00.00
				¥214,700.00
				0
	合计			¥416,000.00
				0
备				
注				
:				
	1、以上报价为含税价，不包含展馆所收的费用。			
	2、此报价中不含现场附加制作费用，如发生现场附加事宜将另行签署“附加报价”，与此报价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3、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本设计方案或雷同方案、本公司保留追诉权；			

4、所有定单在合同确认后不可取消、退回及更换其他项目；